

經文：太 5:48

一. 聖經中的「完全人」舉隅：1. 挪亞（創 6:9） 亞伯蘭（創 17:1） 大衛（撒下 22:24） 2. 永存的產業（詩 37:18） 3. 講智慧（林前 2:6） 4. 正確的標竿（腓 3:15） 5. 言語（雅 3:2）：在話語上沒有過失。
6. 完全人指什麼：聖經中除了主耶穌之外，只有約瑟和但以理，他們的事蹟被詳細記載，而沒有提到他們的瑕疵。完全人不是無罪的完全，他們還是需要救恩。完全人是指在一些重要的功課上，已經學會了的人。

二. 馬太福音第五章的「完全」

1. 六個對比-都是與人的關係一面：ϕ不可欺負人（弱勢）（v.21-26）
ϑ不可見婦女就動淫念（v. 27-30） ϑ不可輕易休妻（v.31-32） 4 言語要誠信（v.33-37） ϑ不要與惡人作對（v.38-42） ϑ愛仇敵（v.43-47）

這六個如果都行出來的話，就是一個完全人。

2. 不要與惡人作對-勉強或甘心：「右臉、左臉」代表別人羞辱你，「裡衣、外衣」代表必需品，「一里路，二里路」代表你的自由，借貸關乎到錢財。一里路有時候是勉強，有時候是甘心，但是二里路絕對是甘心。

3. 愛仇敵-愛的反面有兩種表現-恨與冷漠：愛鄰舍容易，但是要愛仇敵，還要跟仇敵請安，這個很困難。愛的反面表現除了恨，還有冷漠。

4. 可行與否？是可行的。

5. 主的榜樣：路 23:34「當下耶穌說：父啊，赦免他們！因為他們所做的，他們不曉得。」主不但愛仇敵，而且還為釘祂十字架的人向父祈求。

6. 司提反（徒 7:60）、義和團事件中的見證、盧剛事件中的見證。

三. 秘訣是什麼？

1. 為逼迫的人禱告-脫開自覺，運用意志：ϕ這個禱告不是控告，而是為他們祈求。ϑ我們的禱告事項有這一項嗎？ϑ逼迫我們的不外乎兩種人：未信主的和基督徒。如果他還沒有信主，我們應該為他禱告，求主得著他，改變他，從仇敵轉變成我們的朋友。如果他是已經信主的，我們更要為他禱告，因為他永遠是我們親愛的弟兄姐妹。4要脫開自覺禱告，好像從高天在看著我們自己一樣，站在第三者的立場，為自己禱告。

2. 聖經中脫開自己的禱告：

ϕ耶穌（約 17:1） ϑ約翰（約 19:26, 20:2, 21:7, 20） ϑ保羅（林後 12:2-4）

所以，不要掉在情感的裡頭，要有一種意志--我就是為逼迫我的人禱告。當我們脫開自己的感覺，我們就能為那逼迫我們的人禱告。

四. 信徒的必修課

從「不可欺負人」到「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」，這是信徒必須修的課程。學習這個功課的秘訣是，我們要脫開我們的感覺，在禱告裡頭來學。在禱告裡，那些不可能的，在我們身上就要變成可能的。如果這兩個功課我們都能學好的話，我們在與人的關係這一面就是一個完全人。